
第九届会议

2008年11月24日至28日，日内瓦

临时议程项目11

根据第5条提出的请求及其分析的非正式介绍

对乍得根据《公约》第5条提出的延长完成
杀伤人员地雷销毁期限的请求的分析

第八届缔约国会议主席代表负责分析

延期请求的缔约国提交 *

1. 乍得于1999年5月6日批准《公约》。《公约》于1999年11月1日对乍得生效。在2002年4月29日提交的初次透明度报告中，乍得报告了在其管辖或控制下埋有或被怀疑埋有杀伤人员地雷的区域。乍得有义务在2009年11月1日之前销毁或确保销毁在其管辖或控制下的所有杀伤人员地雷。乍得认为自己无法按期销毁或确保销毁在其管辖或控制下的雷区内的所有杀伤人员地雷，于2008年7月28日向第八届缔约国会议主席提交了延期请求。乍得请求延长14个月(至2011年1月1日)。

2. 请求中指出，1999年至2001年开展的地雷影响调查查明了乍得最初面临的挑战，其范围涵盖除Tibesti地区以外的乍得所有领土。地雷影响调查确认了417个对乍得社区造成影响的疑似危险区域，还有135个不与任何社区明确相关的“危险区域”。据估计，这些区域总面积达1,081平方公里，其中有总面积440平方公里的78个区域被怀疑只埋有杀伤人员地雷或埋有杀伤人员地雷和其他战争遗留爆

* 迟交，秘书处收到后立即处理。

炸物。请求中进一步指出，开展地雷影响调查后，在乍得北部的 Borkou 和 Enedi 地区开展排雷行动期间，新发现了约 96 平方公里(96,297,542 平方米)埋有或被怀疑埋有杀伤人员地雷的区域。

3. 请求中指出，排雷行动开始于 2000 年 8 月，由于缺乏资金，于 2005 年 12 月底中止。请求中进一步指出，尽管在此期间开展了排雷行动，但是乍得仍然无法说明详细说明最初疑似危险的区域中哪些不再被认为是危险区域。虽然请求中提到乍得将最初需清除的面积减少了一半，但是请求中未进一步说明这一点。负责分析根据《公约》第 5 条提出的请求的缔约国(下称“分析小组”)指出，如果缔约国不能说明最初被认为是雷区的区域中哪些已经解除了危险，那么从国家排雷规划的角度，以及在阐明执行进展情况方面，都存在问题。分析小组还指出，乍得认识到这一点，并已通过拟订延期请求而采取行动，准备采取纠正措施。

4. 如上所述，乍得请求延长 14 个月(至 2011 年 1 月 1 日)。请求延期是为了让乍得获得必要的时间，调查所有疑似危险区域，以便更加准确地确定余下任务的艰巨程度，并制定行动计划。请求中指出，乍得届时将提交后续请求，根据调查和规划活动的结果，于 2011 年初计算需延长多长时间。第二次延期请求将载有一份详细的行动计划，但是鉴于缺少剩余污染的细节，乍得目前还无法制定该行动计划。分析小组指出，重要的是乍得请求延长的时间不超过评估相关事实和基于这些事实制定一个切实可行的前瞻性计划所必需的时间。

5. 请求中指出，阻碍过去十年中执行的因素包括缺乏国内和国际资金。大量的叛军袭击在一定程度上导致了爆炸物污染的增加。而且，不容易争取到稀缺的资源。地雷影响调查的结果大致确认/估计了任务的艰巨性。信息管理的不足导致基本没有可靠的信息。存在内部管理问题。最后，乍得幅员辽阔，且气候不利于排雷，阻碍了《公约》的执行。请求中进一步指出，乍得承诺采取行动以克服各种挑战，包括通过重新组织乍得国家排雷委员会，重新确定联合国开发计划署提供的技术援助的任务范围，开展调查活动以实际理解剩余工作的范围，并增加国内对排雷的资金贡献。

6. 如上所述，请求中表明，乍得目前无法预测每年将有多少雷区解除危险，但是将在提交第二次延期请求时提供。

7. 请求中指出，质量保证遵循国际标准。请求中进一步指出，目前乍得采用的解除危险的做法将在技术调查开始前接受审查并加以改进。分析小组指出，改进

解除危险的做法，以考虑采用所有可供采用的方法而使疑似埋有杀伤人员地雷的区域可靠地解除危险，应该能使乍得更加高效地部署排雷资产。

8. 请求中指出，2009年至2011年期间每年将需要500万美元(即总共1,500万美元)。请求中进一步指出，这是为了每年拿出100万美元用于调查工作，100万美元用于在2009年建立两个排雷部，200万美元作为排雷部的运营费用，100万美元用于国家委员会的运作和一架紧急疏散飞机。分析小组指出，如果乍得可以进一步阐明为何需要这些费用，将有助于资金的筹供。分析小组进一步指出，鉴于建立两个排雷部属于一次性费用，如果乍得可以解释为何2009年之后每年的费用没有减少100万美元，并提供国家委员会运作所需费用的细目，那么乍得将可以加强其资金筹供工作。¹

9. 请求中指出，关于2009年至2011年期间需要的1,500万美元，乍得预计国家每年将贡献200万美元。请求中进一步指出，乍得正试图每年从国际金融机构获得150万美元，从其他外部行为者获得150万美元。分析小组指出，鉴于乍得从未从国际金融机构获得排雷资源，且援助水平近年来有所下降，乍得可以从开发署提供的技术援助中获益，该援助的任务范围已进行调整，以强调资源的调动。分析小组进一步指出，若与其他行为者例如相关联络小组进行互动，可以使乍得获益，在这方面获得它们的协助。

10. 请求中指出，地雷影响评估提供了关于雷区及疑似埋有地雷区域的社会经济影响的重要细节。请求中进一步指出，在最初查明受到地雷影响的56个社区中，有39个社区仍然受影响。分析小组指出，由于乍得无法详细说明最初疑似危险的区域中哪些不再被认为是危险区域，因此无法进一步了解自《公约》生效以来的排雷努力带来了哪些积极的社会经济影响。请求中还指出，延长期内执行《公约》的努力将可拯救生命，实现更大的行动安全，更好地获得医疗和教育，参与选举过程，并且巩固和平。此外，排雷行动还将对乍得产生积极的经济效益。

11. 请求中载有一份2009年至2011年的工作计划，重点是理顺需要清理的区域的现有数据，开展调查以了解还需要做些什么，以及规划未来的工作。所有被确

¹ 第八届缔约国会议主席请乍得分析初稿作出评论，乍得随后提供了详细的费用细目及其他信息。应乍得的要求，所有缔约国都可以通过网站 www.apminebanconvention.org/extensions 查阅所提供的文件。

认具有潜在危险的区域将接受检查，实际雷区将标示等待清理。2009 年至 2011 年期间将在已知埋有杀伤人员地雷的区域开展排雷行动。

12. 分析小组指出，一个缔约国在《公约》生效近 10 年后仍然无法说明取得了哪些成绩以及还需要做些什么，这固然令人遗憾，但是积极的一面是，这样的缔约国(例如乍得)希望采取措施，以了解剩余任务真正的艰巨性，并制定相应的计划，以准确预计完成第 5 条的执行所需的时间。分析小组进一步指出，通过请求延长 14 个月，乍得预计从提交请求之日起，将需要大约两年才能明确余下的任务，制定具体计划，以及提交第二次延期请求。

13. 分析小组指出，鉴于外部支持对于确保及时执行的重要性，乍得最好能够尽快制定一个资金筹供战略，如延期请求中表明，该战略将考虑接触国际金融机构和加大传统捐助方支持的必要性，包括参与相关联络小组的工作。分析小组进一步指出，如果乍得能够在常设委员会会议、第二次审议会议和缔约国会议期间说明它在明确余下的任务和制定详细计划方面的最新进展情况，则乍得和所有缔约国都将受益。

-- -- -- -- --